

平利县 2024 年其他国土绿化项目 监理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2024 年平利县其他国土绿化项目监理服务
委托方: 平利县林业局
受委托方: 陕西方达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5 年 11 月 25 日



委托方(甲方): 平利县林业局

受委托方(乙方): 陕西方达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本服务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等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安康市平利县 2024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其他国土绿化项目监理服务

2. 工程地点: 平利县辖区内。

3. 工程规模: 本次国土绿化项目涉及小班总面积 38688 亩,可作业面积为 37500 亩,抚育方法采用疏伐、补植、修枝、割灌除草 4 种,补植苗木 535000 株(含二次补植),其中漆树 341692 株,栎类 193308 株。

二、合同金额及支付

1、本合同价款为(大写): 叁拾伍万伍仟元整(¥: 355000.00 元)。

2、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乙方提供第一次飞行正射影像资料(实施前)以及矢量数据后甲方向乙方支付监理合同价款的 40%工程款;项目全部完工验收合格且乙方提供三飞正射影像资料(实施前、实施中、完工验收)以及矢量数据后,甲方向乙方支付监理合同价款的 50%; 监理人出具监理报告并配合甲方上级对该项目验收合格后支付尾款 10%。付款前乙方须提供给甲方等额的正式发票。

3. 监理期限: 自合同签订日起至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止。

三、总监理工程师：

姓名 余帅，身份证号码：610323199209295918，

注册号：61007399。

四、双方的义务

1、监理的义务

1.1 监理的范围和工作内容

1.1.1 监理的范围：该项目范围内全部监理服务工作(包括工程施工、采购、竣工验收及整改等全部建设任务，同时承担相关协调工作)。

1.1.2 监理的工作内容：本项目的监理质量控制目标为合格；投资控制目标按照施工合同有关造价条款，做到投资真实可靠，控制在委托方规定的范围内；进度控制目标按委托方与施工单位签订施工合同约定工期进行进度控制，控制在施工合同工期内；安全控制目标为确保不发生与履行监理安全职责有关的安全生产事故，防止质量事故。具体工作如下：

(1) 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及时调整监理规划，并按调整后的监理规划组织实施

(2) 审查承包人各项施工准备工作，在征得委托方同意后下达开工指令。

(3) 参加设计交底和图纸会审，对发现的问题及时与设计部门协调沟通。

(4) 督促承包人各项管理制度和质量安全保证体系的建立、健全与实施。

(5) 审查承包人编制的总施工进度计划、年度施工进度计划、月施工

进度计划，将审查结果报送委托方审批，并督促承包人按审批计划实施。

(6) 审查承包人编制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并督促其实施。

(7) 审查承包人或委托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进场计划，并督促其按计划进场。

(8) 督促、检查承包人严格执行合同，并按照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规程、标准、设计图纸和相关文件的要求进行施工活动。督促其完善各阶段工程技术资料。

(9) 主持工程质量的工序验收、中间验收和阶段性验收，并提出整改意见，核实整改结果；负责提供三飞正射影像资料（实施前、实施中、完工验收）以及矢量数据。

(10) 对工程施工质量负监督责任，按照施工质量标准、规范和合同要求，实施施工质量监督。派驻现场的监理人员应通过旁站、巡视、检测、隐蔽验收、中间验收和整体验收等手段全面监督、检查和严格控制工程质量，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施工行为和质量不合格工程拥有否决权。

(11) 实施施工进度监督，协调交叉施工问题。

(12) 对不能全面履行合同，质量低劣，管理混乱，因承包人自身原因造成施工进度严重滞后且未采取有效弥补措施等严重违约行为，根据合同规定，向委托方提交处理意见。

(13) 监督检查承包人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保证体系，并督促其实施。

(14) 审核承包人已完成合格工程的工作量及进度款的申领，协助委托方搞好工程计量及变更工程量的核增与核减，监理方应根据工程施工承包

合同的付款规定，签发工程款支付证书，报委托方核定支付，严格进行投资控制。

(15) 积极配合委托方的成本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各种管理台帐及做好指标分析。配合委托方完成竣工结算审计工作。

(16) 按照委托方的相关管理办法，审核工程实施过程中的变更、签证，参与认质认价审核，严格控制工程成本。

(17) 对进场材料、构配件和设备的规格、数量、进场时间及质量负有监督责任，严格审核其进场报验资料。

(18) 协助委托方组织工程竣工验收，参加竣工验收，审查承包人竣工资料，保证其完整、规范和符合要求。

(19) 单项工程竣工后，监理方应成立专门的审核小组负责审核竣工图纸和竣工结算资料，对其内容的完整性和正确性负责，出具工程内容审核清单，保证现场实际施工内容、竣工图纸和结算内容三者一致。

(20) 协调、监督工程质量责任期内的工程质量缺陷的处理。

(21) 对委托方委托的第三方检测单位提供的资料、方案进行核查，协助委托方对第三方检测单位进行管理。

1.1.3 监理人可根据工程进展和工作需要调整项目监理机构人员。监理人更换总监理工程师时，应提前 15 天向委托人书面报告，经委托人同意后方可更换；监理人更换项目监理机构其他监理人员，应以相当资格与能力的人员替换，并需事先征得委托人同意，执行补充条款有关规定。

1.1.4 监理履行的职责：

(1) 委托人对监理人的授权范围

按本合同监理范围、监理工作内容及监理依据对工程施工实施监理，所有监理事项均需与委托方及时沟通，未通过委托方许可时不得以监理方名义发出变更通知或延期通知。

(2) 监理方有权要求承包人调换其人员的限制条件：需提供调换承包人人员的依据并经委托方确认。

(3) 提交报告：监理方应提交报告的种类(包括监理规划、监理月报及约定的专项报告)。时间和份数：监理方进场后 10 天内提供监理规划 1 份供委托方审核；每月 5 日向委托方提供监理月报，其他专项报告以委托方要求为准。

1.1.5 监理方在施工过程中应对施工单位现场施工条件进行充分实地观测，严格把控施工单位山地国土绿化安全文明施工，有权对施工单位因安全文明施工不符合规范的进行处罚处理，必要时与委托人协商确定。监理方自身施工安全与委托人无关，应在每日班前例会以及各类会议作为重点提到。

2、委托人的义务

委托方同意在 14 天内，对监理方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决定的事宜给予书面答复。

五、双方违约责任

1. 监理方的违约责任

监理方赔偿金额按下列方法确定：赔偿给委托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委托方有权在监理报酬中扣除。如报酬不足以弥补委托方损失时，委托方有权向监理方追偿。

2. 委托方的违约责任

委托方逾期付款，按照银行现行利息支付监理方。

六、暂停与解除

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因非监理方的原因导致工程施工全部或部分暂停，委托方可通知监理方要求暂停全部或部分工作。监理方应立即安排停止工作，并将开支减至最小。除不可抗力外，由此导致监理方遭受的损失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约定。

2. 当监理方无正当理由未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时，委托方应通知监理方限期改正。若委托方在监理人接到通知后的7天内未收到监理方书面形式的合理解释，则可在7天内发出解除本合同的通知，自通知到达监理方时本合同解除。合同解除后，委托方应将已完工程应取得的监理与相关服务的酬金支付至限期改正通知到达监理方之日，但监理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向委托方支付本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

七、争议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平利县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八、本合同一式陆份，其中甲方叁份，乙方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九、下列附件为本合同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 附件 1-磋商文件、响应文件
2. 附件 2-成交通知书
3. 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和修正文件

委托单位:



平利县林业局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电话: _____

受托单位:



陕西万达全过程工程咨

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北关支行

账号: 61050175110000002624

电话: 17791179688

合同签订日期: 2025年11月25日

陕西万达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